

附件 2

## 维修和更新、改造方案公示

### 一、项目概况

明珠路 C 区商铺坐落于 明溪县雪峰镇明珠路 106-116 号、180 号，共有 1 幢，12 户，总建筑面积 3260.41 平方米，2008 年 8 月竣工，已超过保修期。

### 二、申请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原因

据现场查勘，存在 消防设施老化、破损 情况，需要申请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进行维修和改造。

### 三、维修和更新、改造内容及施工工艺

明珠御苑 C 区商业部份店面消防设备设施改造。

### 四、维修和更新、改造费用

本次申请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65787.26 元。

维修工程需花费 81009.5 元，因部分业主提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导致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不足，仅能提取 65787.26 元。

业主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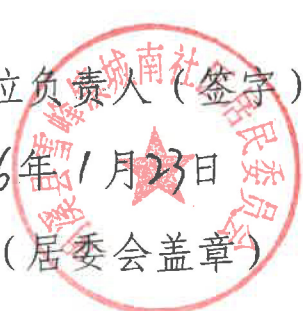

2026 年 1 月 23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6 年 1 月 23 日

（居委会盖章）

## 业主确认证明

为了保障住宅的正常使用和共用设施设备的安全运转，根据查勘情况，明溪县宏安消防器材服务部 拟于 2026 年 4 月 4 日对已超过保修期的 消防设施设备等（公用设施设备）进行维修和更新、改造，工程预算 81009.5 元。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3260.41 平方米，共有 12 户业主。

维修和更新、改造方案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经业主确认，12 户业主同意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占应确认业主户数的 100 %，其拥有房屋建筑面积 3260.41 平方米，占应确认建筑面积的 100 %。根据《民法典》规定，已有超过专有部分占建筑物总面积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且占总人数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同意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维修和更新、改造方案书面确认明细表》等资料真实，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证明

业主代表（签字）

2026年1月23日

  
黄平  
黄志超  
林志超  
邱金

单位负责人（签字）邓

2026年1月23日

（居委会盖章）

附件一

维修和更新、改造工程预算费用分摊清册

明珠御苑C区商业部分店面消防设施维修项目现按照维修和更新、改造工程预算费用进行分摊，并从下列相关业主个人账户中核减。

维修和更新、改造内容		明珠御苑C区商业部分店面消防设施损坏需要维修								
维修资金帐户余额(元)		103690.34		涉及户数	12	建筑面积(平方米)		3260.41		
工程预算金额(元)		81009.5		决算分摊金额(元/平方米)		24.85				
序号	业主姓名	幢号	房号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维修资金余额(元)	本次应分配金额(元)	需另外支出金额(元)	业主签字确认	备注	
1	林鑫、杨辉、晏平	C1		758.2		18838.55	-	林鑫、杨辉、晏平	足浴城	
2	连林、黄招、黄华、黄兵、肖招、肖妹	C2		700.68		17409.39	-	连林、黄招、黄华、黄兵、肖招、肖妹	KTV	
3	邱全	C2		537.26		13348.98	-	邱全	葫芦斋工作室	
4	林平、夏丽	C2		228.59		3231.30	2448.34	林平、夏丽	丰盛大酒店	
5	夏丽	C2		70.98		668.48	1095.12	夏丽		
6	夏丽	C2		70.98		668.48	1095.12	夏丽		
7	黄涛	C2		70.98		668.48	1095.12	黄涛		
8	饶龙	C2		69.53		655.26	1072.31	饶龙		
9	黄崇	C2		190.41		2297.19	2433.82	黄崇		
10	黄招	C2		172.72		3015.94	1275.53	黄招		
11	吴财	C2		199.67		2394.02	2567.06	吴财		
12	汤和	C2		190.41		2591.19	2139.82	汤和		
合计				3260.41		65787.26	15222.24			

业主委员会主任(签字)  
 业主委员会副主任(签字)  
 (业委会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邓 [Signature]  
 年 月 日  
 (物业服务企业盖章)



业主电话: 林鑫136 [Number] 561 杨辉158 [Number] 511 晏平133 [Number] 551  
 连林、肖招198 [Number] 686 黄招、吴财136 [Number] 089 黄兵、肖妹152 [Number] 008 黄华138 [Number] 508  
 邱全 136 [Number] 669  
 林平、夏丽 189 [Number] 9375 黄涛151 [Number] 216 饶龙188 [Number] 965 黄崇152 [Number] 239  
 汤和138 [Number] 398

附件 3

## 维修和更新、改造方案公示证明

明珠路 C 区商铺 坐落于 明溪县雪峰镇明珠路 106-116 号、180 号，对已超过保修期的 消防设施设备等（公用设施设备）进行维修和更新、改造，其《维修和更新、改造方案》已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起，采取公示栏、楼道公示的方式进行公示，公示期 15 天。

以上情况真实，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证明

业主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黄 [模糊]  
黄 [模糊]  
林 [模糊]  
邱 [模糊]

单位负责人（签字）邓 [模糊]

2026 年 2 月 9 日

（居委会盖章）



## 附表三

## 消防设备安装清单

甲方

乙方：明溪县宏安消防器材服务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DN140镀锌管	米	90	106	9540	室外消防主管
2	DN65镀锌管	米	92	72	6624	消防立管及室内 消火栓管
3	DN100镀锌管	米	101.5	90	9135	消火栓室外立管
4	管道配件	项	5	1800	9000	
5	管道支架	个	46	32	1472	
6	DN140闸阀	个	2	360	720	
7	DN100蝶阀	个	5	320	1600	
8	DN65蝶阀	个	4	280	1120	
9	管道安装人工费	米	283	26	7358	
10	室内消防箱	套	13	560	7280	足浴城2套、葫芦 斋工作室3套、丰 盛大酒店4套、 KTV4套
11	湿式报警阀管道加固	项	2	800	1600	足浴城、KTV
12	KTV室内管安装人工费	项	4	900	3600	
13	室外管沟开挖	米	136	26	3536	
14	300×300大理石	片	410	19	7790	
15	大理石铺贴	m <sup>2</sup>	42.9	45	1930.5	
16	水泥、沙石	方	18.9	120	2268	
17	高空安装措施费	项	4	760	3040	
18	管道油漆	米	283	12	3396	
	合计				81009.5	含1%普票